

2025 年襄汾县古树名木抢救复壮项目 施工合同

甲方：襄汾县林业局

乙方：河南省坪安园林古树复壮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古树名木抢救复壮项目（项目编号：1410232024CCS00099）的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古树名木抢救复壮。
- 2、项目编号：1410232025CCS00099。
- 3、项目施工地点：襄汾县汾城镇、赵康镇等。
- 4、项目内容：对本项目的 15 株古树名木进行抢救复壮。
- 5、施工方式：本项目由乙方以包工、包料的形式，严格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要求进行施工。
- 6、质量要求：达到验收合格。

二、合同价款

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肆拾叁万元整（¥430000元）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签订合同预付工程款 30%（129000 元），2025 年 9 月 10 日前完成“一树一策”项目设计内容（包括古树树冠整理，树体防腐、修复、支撑等内容），监理验收合格，并且按合同要求向预算外账户交纳 5%的管护保障金（21500 元），甲方付清剩余工程款（301000 元）；管护至 2026 年 5 月底，达到管护质量要求，退还保障金（21500 元）。



四、合同工期

签订合同到2025年9月10日前完成项目全部设计内容，管护至2026年5月底。

五、施工安全要求

乙方在进行古树名木复壮保护时要注意施工安全，保证人员和树木安全，具体内容为：

1、做到安全施工

施工人员要严格按照施工安全要求施工，做好安全生产预案方案，施工现场要有明显的施工标志，作业区要有围栏和缆绳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，保证施工人员和周围居民群众安全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，出现人身事故和发生第三方责任事故的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。

2、要确保古树名木安全

在施工期间，要根据每棵树木的实际情况采取相应的作业形式，使古树保护及复壮效果最大化，确保树木的形态观赏性和保护器械的牢固性。

3、要保证施工场所干净整洁

做到人离场净，周围无垃圾，无施工遗留杂物。

六、双方权利、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、义务

1、向乙方提供古树名木位置和本项目的复壮保护方案，保证正常施工。

2、按本合同相关条款，及时办理付款手续。

3、负责与当地相关部门协调乙方施工过程中的相关事宜，以保证乙方顺利施工。



4、对合同条款及价格负有保密义务。

(二) 乙方的权利、义务

1、要严格按照质量技术要求进行施工，确保施工的质量。

2、要合理安排足够数量的施工人员，保证在规定的施工时间里完成施工任务。

3、严格按照施工环节进行质量监督和检查工作，在施工过程中，接受甲方及监理关于施工质量的指导和要求。

4、保证所供服务均为投标文件（补充文件）承诺内容，符合相关服务质量标准。

七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签字和盖章后生效，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，本合同终止。

八、补充协议

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可经甲、乙双方共同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甲、乙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争议，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可以向甲方或乙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解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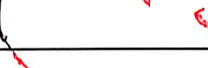
十、不可抗力

甲、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理由；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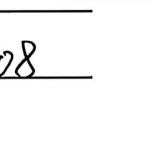
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。

甲方（章）： 
法人代表： 
委托代理人： 
电 话： 

乙方（章）： 
法人代表： 
委托代理人： 
电 话： 

日期： 2025 年 8 月 12 日

